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hild Care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兒童護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9)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陳詩敏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9月20日起生效。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兒童護理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詩敏女士(「**陳女** 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9月20日起生效。

下文載列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陳女士的資料。

陳詩敏女士,35歲,於2003年11月在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主修會計學)學士學位。陳女士自2007年2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擁有逾9年於香港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負責會計及審核工作之經驗。陳女士自2011年1月起擔任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陳女士自2014年6月亦於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147)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2012年2月至2013年11月,陳女士於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150)董事會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2012年10月至2015年4月期間,陳女士亦於中昱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226)董事會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女士在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

就董事所知:(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陳女士並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及(ii)陳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根據陳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合同,陳女士之任期為3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為止。彼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

陳女士可收取240,000港元之年度董事酬金,經參考彼之資歷、經驗及責任後由本公司薪 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釐定。陳女士亦合資格參與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除上文披露者外及就董事所知,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並無有關陳女士的資料須予披露,亦無有關陳女士的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陳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兒童護理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李振輝

中國漳州 2016年9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李振輝先生、葛曉華先生、黃新文先生、李 周欣先生及蔡華綸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任煜男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 明先生、唐碩先生、曹斌先生及陳詩敏女士。